

國立嘉義大學理工學院生物機電工程學系  
108 學年度第 1 次系務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08 年 09 月 18 日(星期三) 中午 12 時 00 分

開會地點：工程館 3 樓會議室(A05A-311)

主持人：洪○勝主任

紀錄：唐○雯

出席者：艾○(借調機械系)、洪○祐、連○昌(請假)、林○亮、邱○川、  
張○雄、洪○利、沈○欽、朱○松、楊○旺、黃○任、黃○祿  
(請假)、吳○輝、黃○仁、林○進

壹、報告事項：

- 1.系所學位學程品質保證認可(評鑑)自評報告書需於 12 月 31 日前完成並送院。
- 2.必修課程大綱外審作業將於 10 月起進行外審作業。
- 3.校長轉達三久公司將捐贈四十萬元給系上作為獎助學金，主要獎助對象以弱勢學生為主。
- 4.今年百年校慶系上推薦傑出校友人選為微程式資訊公司吳騰彥系友。另外，校友總會推薦鮮活果汁公司黃國晃系友為今年傑出校友人選，教務處同時規劃於 10 月 30 日(三)班週會時間邀請黃國晃系友進行專題演講，當天也請系上同學們出席參與。
- 5.優秀大學部同學提前畢業之門檻(每學期成績前 5%)為學校的學則規定。
- 6.選課人數未達開課門檻課程，經系所(開課單位)簽請校長同意後，以開課單位當年度教訓輔經費、或產學合作計畫分配系所行政管理費、或碩士在職專班經費、或各類研究計畫衍生之經費運用計畫案及計畫結餘款支應(1 學時以 1.5 萬元核算)，得申請續開，且該課程學時數計入教師基本授課時數。

貳、討論提案：

提案一

案由：中等學校職業學科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修正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109 年 9 月 4 日教育部「高級中等學校機械群」專門課程審查意見：  
貴校專門課程之培育系所與本部前核定之系所名稱不符，為利貴校後

續開設旨揭領域、專長、群科之專門課程，請先依前核定之培育系所名稱修正課程資料，完成課程備查程序。並請依以下規定辦理：

1、如欲調整培育系所(含減列及更名)，應依「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師資職前教育注意事項」第7點規定，提報變更說明或對照表、變更佐證資料及相關會議審查通過資料等，於平臺完成線上填報後，另案報部核處。2、如為申請增設中等學校各學科、領域、群科之師資職前教育培育系所，請依「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師資職前教育注意事項」第4點及第6點規定辦理，並依本部裝108年5月22日臺教師(二)字第1080070966號函提供之計畫書格式檢送課程規劃資料(紙本1式3份)報部進行專家審查。(二)貴校所列課程名稱含實習之課程，請視課程內容參酌是否於課程屬性中增選「實習課程」。(三)「其他課程設計相關說明」欄第3點所列之「生物程序工程」、「液氣壓工程」二門科目未見於本專門課程規劃中，請補充。(四)「其他課程設計相關說明」欄第5點所列之「液氣壓工程」科目未見於本專門課程規劃中，請補充。(五)「其他課程設計相關說明」欄第7、8點所列之「電腦整合製造」科目未見於本專門課程規劃中，請補充。(六)「其他課程設計相關說明」欄第9點所列之「電腦輔助立體製圖」科目未見於本專門課程規劃中，請補充。(七)「其他課程設計相關說明」欄第12、15點所列之「機械加工實習」科目未見於本專門課程規劃中，請補充。(八)依本部104年4月21日臺教師(二)字第1040052602號函說明三規定：「高級中等學校職業群科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應包括時數至少18小時之業界實習，由師資培育大學安排之」。請學校依前揭規定，於「專門課程學分表及課程規劃」中說明18小時業界實習之課程規劃作法或含有業界實習時數之科目，並於課程屬性中增選「技職法」，以利本部檢核。

二、依據說明一修正之國立嘉義大學中等學校職業學科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機械群-生物產業機電科」科目及學分一覽表(如附件1,P3-6)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二

案由：本系專案辦事員職缺擬改置專案組員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本校現有專案工作人員職務配置原則，系所目前配置專案工作人員1人者，配置專案組員1人。

二、本系目前行政人力配置專案辦事員職缺 1 名，擬依上開配置原則改置專案組員。

三、擬辦：系務會議通過後知會人事室辦理後續相關事宜。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三

案由：擬取消研究生離所手續簽單，提請討論。

說明：國立嘉義大學生物機電工程學系研究所研究生離所手續簽單(如附件 2, P7)

決議：1. 碩專班取消繳交離所手續簽單。

2. 碩士班維持不變，惟教師得授權系辦代核之。

### 參、臨時動議：

案由：調整本系招生推動委員案，提請審議。

說明：

一、配合學校招生相關事務推動，本系之前已成立各學制招生推動委員。

二、為因應本校高教深耕計畫提升弱勢學生就學招生宣傳活動及教育部 111 學年度大學多元入學方案本校推動大學招生專業化發展試辦計畫之需求，擬調整本系各學制招生推動委員為：

(1) 大學部推動小組召集人：楊○旺老師，委員：林○亮老師、朱○松老師、張○雄老師。(2) 進學部推動小組召集人：連○昌老師，委員：洪○祐老師、黃○祿老師、沈○欽老師。

(3) 研究所及碩專班推動小組召集人：邱○川老師，委員：洪○利老師、黃○任老師、吳○輝老師。總召集人由系主任擔任。

決議：照案通過

肆、散會：13 時 10 分